南县环境保护局 2019 年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1、职能职责

南县环境保护局是负责全县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。承担落实全县减排目标的责任部门。全局现有在职人员 55 人，离退休人员 19 人。总编制为 55 个，公务员和参公人员 27 个、全额事业编 28 个。

2、机构设置

内设职能科室 6 个:办公室、人事监察股（纪检室）、财务股、法制股、环境管理股（自然生态保护股）、减排与总量控制股（核与辐射及固废管理股）；2 个二级机构：行政环境监察大队（县环境安全应急中心、环保投诉处理接待中心）和南县环境监测站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南县环境保护局部门只有本级，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，因此，纳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环境保护局部门本级。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，2019 年年初预算数 632.96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574.96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58 万元（其中罚没收入 12 万元，排污权有偿使用收入 46 万元)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，2019 年年初预算数 632.96 万元，其中，社会保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.71 万元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.01 万元，节能环保支出 403.54 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 35.7 万元。

（三）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：1、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，并已公开空表。2、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。

四、部门收支预算增减变动情况

收入较去年预算数减少 16.34 万元，减少2.6%，主要是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减少。

支出较去年预算数减少 16.34 万元，减少2.6%，主要是单位编内人员发生减少，人员经费减少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32.96 万元，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19 年初预算数为 574.96 万元，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19 年年初预算数为 44 万元，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、对市县专项补助等。其中：专项商品和服务支出 44 万元，明细为：生态建设 18 万元、环保宣传执法 12.9 万元、争资立项 8 万元。资本性支出 0 万元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万元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1、机关运行经费

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6.67 万元，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1.5 万元，下降1%，主要是单位编内人员发生变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2019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 5.1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 5.1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。2019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与 2018 年持平。

3、政府采购情况

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。

4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

南县南县环境保护局共有国有资产 687.5385 万元。一是房屋数量 1 栋，面积 2280平方米，价值 170.196826 万元；二是办公设备及培训设备数量 265 件，价值 517.73417

万元。

5、绩效目标情况

本单位 2019 年实现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覆盖，无 30 万元以上的重点项目支出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县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食宿费等支出。